

# 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新建宠物诊疗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4日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新建宠物诊疗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及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三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审批等要求,分别听取了项目工程、环保设施建设和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了由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新建宠物诊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等相关材料,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在补充相关材料后,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榭雨街328号太阳星辰花园一区8幢107室,租赁已建空置非居住用房(商铺)进行经营活动,租赁面积205.22平方米。

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年诊疗600只、美容洗浴1000只、绝育手术150只、疫苗接种500只、寄样80只。进院动物接受二项以上服务的,仍以1只动物计。本项目接待的宠物类型仅四肢动物。诊所可容纳最大寄养数量约20只。不收治传染病宠物。

该项目定员5人,年工303天,两班制,每班8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2020年10月,公司委托苏州世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新建宠物诊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0年10月22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审批意见(档案编号:002440400),项目于2020年11月开工建设,2020年12月竣工调试。2021年8月2日~3日、8月24日~25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1年11月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监测结果及相关材料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KDY(2021)第069号)。公司已于2020年11月4日进行了固定污染

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94MA21NAWQ0B001W。

项目自开始建设、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2.5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审批意见（档案编号：002440400）对应的新建年诊疗600只、美容洗浴1000只、绝育手术150只、疫苗接种500只、寄样80只医治规模。

主要生产设备：医用压力蒸汽灭菌锅1台、手术台1台、显微镜1台、诊疗台1台、无影灯1台、B超1台、氧气瓶1瓶、DR 1台、臭氧发生器1台、X光机1台、电子秤1台，其中X光机属于医用三类射线装置，需另行申报批准。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原环评批建内容，本项目无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为医疗用水、宠物洗浴用水、及员工和顾客的生活用水。其中医疗废水和宠物洗浴用水经臭氧发生器消毒预处理达标后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排入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宠物粪便、医疗废物暂存场所等产生的臭气。该废气无组织排放。

### (二)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医疗设备、空调和宠物的叫声等噪声源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减振、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三)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药物性废弃物）、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及生活垃圾。其中医疗废物（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药物性废弃物）为危险废物，委托张家港市华瑞危险废物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置；美容废物、宠物粪便及生活垃圾由物业清运。

项目已基本按规范要求建设危废仓库一间，面积约1平方米。

### (四)其他

1.公司已于2020年11月4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594MA21NAWQ0B001W。

2.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320509-2020-280-L。

3.辐射许可证已申领，证书编号：苏环辐证[Y0277]

4.公司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水、固废暂存场所已规范设置了环保标志牌。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和公司实际情况，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生产，主要生产设备正常开启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其监测结果如下：

##### (一)废水

监测期间医疗、洗浴废水经臭氧发生器消毒预处理后，其排放口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洗涤和粪大肠菌群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机构水污染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要求。

##### (二)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要求。

##### (三)厂界噪声

项目北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值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要求，东、南、西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值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要求。

##### (四)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已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理。达到“零排放”。

##### (五)总量控制

项目医疗、洗浴废水的废水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阴离子洗涤和粪大肠菌群排放总量符合报告表要求。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新建宠物诊疗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可投入正常生产。

## 六、后续要求

(一)按新的环保要求，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并按相关规定对其污染排放进行自行监测，使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进一步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附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相关信息。

苏州康晟宠物医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4日